

# 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 维修改造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CGJ(ZC)-2019-018

采购人：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标须知前附表及竞标须知	6
一、	竞标须知前附表	6
二、	磋商须知	10
一、	说 明	10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4
三、	响应文件	15
四、	响应性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19
五、	响应性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19
六、	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26
七、	其他规定	27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8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29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32
第三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35
第四章	项目建设标准	37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9
第六章	磋商文件竞标函部分格式	40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40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1
三、	法人授权委托书	42
四、	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43
五、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4
六、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竞标人提交的其他竞标资料	45
第七章	竞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46
第八章	竞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51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60

##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委托，就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维修改造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竞标人前来参加。

一、项目编号： ZCGJ(ZC)-2019-018

二、竞争性磋商内容：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维修改造（详见图纸）。

三、采购预算：98.31 万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年度（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4) 供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

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成交后不允许更换；

-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甘肃省内企业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http://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http://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采购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五、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和方式：**

(1)磋商文件发售时间：2019 年 6 月 12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 0:00:00—23:59:59。

(2)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网上方式——已注册为新会员的供应商可登陆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zzgzyjy.lanzhou.gov.cn/>）报名并在线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19 年 6 月 24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楼开标五室（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石油大厦对面（互助巷 1 号）伊真大厦），逾期不予受理。

#### **七、磋商时间及地点**

2019 年 6 月 24 日 13 时 30 分（北京时间）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楼开标五室

（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石油大厦对面（互助巷 1 号）伊真大厦）。

####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4）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 号实施意见。

（5）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

#### 九、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采 购 人：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联 系 人： 孙雅萍

联系电话： 0931-8807178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西口

（2）代理机构：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孙立春

联系电话： 18919081933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滩路 258 号

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1 日

## 第二章 竞标须知前附表及竞标须知

### 一、 竞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综合说明	1) 项目名称：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维修改造项目 2) 交货时间：按合同规定
2	招标单位	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3	代理机构	1) 单位名称：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孙立春 3) 联系电话：18919081933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维修改造（详见图纸）
5	质量标准	合格
6	招标范围	详见图纸
7	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缴纳及退回方式：</p> <p>1、投标保证金金额：¥15000.00（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p> <p>（1）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为提高投标保证金信息保密度，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收款名称为：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款账号在投标人报名成功后，按照不同标段分别随机生成，即投标人每次向开户行：兰州银行恒通支行，缴纳投标保证金账号不固定，请投标人操作时注意，以免填错。详见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网站“服务指南--操作手册”中的《兰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保证金操作手册》。</p> <p>（4）投标人登录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自行打印投标保证金到账记录单。</p> <p>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兰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保证金 操作手册”。</p>

		<p>如果供应商有以下情况，视其情节轻重将记入不良记录名单或取消其参加兰州市政府采购的资格。</p> <p>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的；</p> <p>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3) 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的。</p> <p>注：如没有按照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活动结束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投标保证金退回至本项目交款的账户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p> <p>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8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p> <p>(4) 如采购产品涉及到节能环保产品（目录内），适用甘财采[2009]717号实施意见。</p> <p>(5) 符合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p>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p>

		<p>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p>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年度（2018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p> <p>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p> <p>供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成交后不允许更换；</p> <p>投标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甘肃省内企业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竞标截止之日算起）
14	竞标文件份数	竞标文件份数：竞标人制作竞标文件（有分包按分包制作、无分包按整包制作）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报价一览表” 1 份（单独递交），电子版 U 盘、光盘各 1 份。未按该要求制作标书的，竞标文件将被拒绝，对竞标人产生的不利因素由其自行承担。
15	施工现场踏勘	不组织、不召开
16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19 年 6 月 24 日 13 时 30 时前递交到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楼开标五室
17	竞标时间及地点	2019 年 6 月 24 日 13 时 30 时 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1 楼开标五室
18	中小微企业	1) 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 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对其价格给予一定比例扣除，其评标价为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 2) 不符合财库【2011】181 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 价格不予扣除。 3)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的扣除比例：6 %
19	其他	1、该采购项目共 <u>1</u> 包，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招标代理服务费、场地费、专家费等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 二、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甘肃中采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竞争性磋商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性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性文件、评审报告、成交供应商确定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 [2013]189 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

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1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3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企业“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缴纳税收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年度（2018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当年新成立的公司或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审计完成的需提供财务报表并加盖公章）；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4) 供供应商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成交后不允许更换；

(5) 投标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甘肃省内企业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http://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http://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与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内容。

## 4、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5、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6、联合体形式（不适用）

6.1 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 7、现场勘察

7.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7.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3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8、采购进口产品（不适用）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 9、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应商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1.1 款的有关要求。

15.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要求均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可进行多轮报价。

15.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15.5 供应商不得零报价。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报价不合理或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资格。

## 16、供应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 17、保证金

17.1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形式及金额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17.1 款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一致。

17.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7.3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

17.4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性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8、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性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律约束力，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19、响应性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递交响应性文件纸质文件 3 份、报价一览表 1 份，电子版 U 盘、光盘各 1 份。

19.2 响应性文件的纸质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

19.3 响应性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性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

19.4 响应性文件纸质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9.5 响应性文件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9.6 响应性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并在封面标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分包号（如有分包）、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名称、竞争性磋商日期。

19.7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如在竞争性磋商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9.8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一式两份，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效。

## 四、响应性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 20、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竞争性磋商，供应商需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单独递交。

20.2 供应商应将响应性文件的纸质文件单独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递交。

20.3 纸质文件、报价一览表外层封套表面必须标明以下内容：

采 购 人： 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项目名称： 兰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西站销售厅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ZCGJ(ZC)-2019-018

采购代理机构： 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_\_\_\_\_（加盖公章）

响应性文件在 2019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 21、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性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响应性文件，但必须在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20.1 条规定密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1.4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性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21.5 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2、响应性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22.1 供应商应在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须知第 20 条规定密封后送达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22.2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性文件。

## 五、响应性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 23、竞争性磋商要求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

23.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报价将不予开封。

## 24、竞争性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 2/3。

24.2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性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4.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25、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5.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性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 26、竞争性磋商程序

竞争性磋商程序:符合性审查、初步审查、竞争性磋商(包括澄清、符合性评审)、报价、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 27.1 款情形进行。

## 27、符合性审查

27.1 对响应性文件的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性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性文件无效(供应商不参加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 不满足本章第 28.1 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2) 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27.2 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8、初步审查

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性文件无效,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 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保证金形式或保函出证机构不符













##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 38、成交信息的公布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布。

### 39、询问及质疑

39.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9.2 供应商若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40、成交通知

4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41、履约担保

41.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 10 日内，应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41.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 41.1 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 42、签订合同

4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2.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2.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42.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 七、其他规定

### 4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计算方法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中服务招标类型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按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有关收费规定执行市场价,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采购项目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44、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在甘肃中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不另行通知。

### 45、其他规定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_\_\_\_\_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备案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ZCGJ(ZC)-2019-018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 购 人：\_\_\_\_\_

供 应 商：\_\_\_\_\_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本合同条款
- 2、招标文件澄清及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澄清及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形成合同的其他有关文件，包指甲乙双方就具体单项服务内容签订的合同。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但甲、乙双方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 二、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大写)：\_\_\_\_\_

(小写)：\_\_\_\_\_

#### 三、付款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行约定)。

#### 四、合同履行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转让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自己应履行的全部或部分同义务转第三方。

## 八、乙方履约延误

8.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

8.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障碍无法按时提供服务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误的事实、可能延误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在 3 个自然日内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推迟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违约金,否则视为甲方同意延期,延期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8.3 除了合同条款第 10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8.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的金之外,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提供服务,将按合同条款第 9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违约金。

## 九、误期违约

除了本合同第 10 条所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提供服务。

## 十、不可抗力

10.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请如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政策或术要求发生变化,或发生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3 个自然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给对方审阅确认,一单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3 因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延迟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十一、税和关税( ( 如适用) )

11.1 中国政府根据中国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

11.2 中国政府根据中国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

解决,向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2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 **十三、违约终止合同**

13.1 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3.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3.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另行购买与未交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力。

### **十五、合同修改**

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协议。

### **十六、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快递的方式发送,画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十七、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十八、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

### **十九、履约保证金**

19.1 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特殊条款的约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9.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9.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银行保函格式,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 第六章 磋商文件竞标函部分格式

###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_\_\_\_\_（项目编号）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本次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收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起 日内（响应性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响应性文件 份，并保证响应性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年龄：\_\_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四、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说明：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第八章 竞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 （一）施工组织设计

1、竞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竞标须知 11.4 款规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编制具体要求是：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形、表格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项目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招标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项目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项目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质量通病预防措施、减少扰民噪音措施、降低环境污染措施等。

欢迎竞标人为保证项目质量、安全、加快项目施工进度，降低成本和节约投资，提供优化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加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表 8.1

2.2 劳动力计划表。表 8.2

2.3 临时用地表。表 8.3

2.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横道图及网络图。

2.5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3、以下所附的表格竞标人可根据评标办法中进行评审的内容进行修改和调整。

















#### **（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1、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竞标人自行设计，进入竞标书。
- 2、辅助说明资料应包括下列内容：
  - （1）项目管理机构设置、职责分工图表。
  - （2）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复印件。
  - （3）其他各种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
  - （4）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附件：

## 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竞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竞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项目、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竞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3）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项目、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竞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如果竞标单位是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并附相关证明文件。